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291號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
承辦人：衛生稽查員 蔡一銓

電話：03-3356076分機2614

電子信箱：1004176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衛藥字第11500897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公告會員周知
1005



主旨：有關重餘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輸入販售之「沐氛身體去角質磨砂霜 | 莓莓C（製造日期：20250530）」等3種色號化粧品，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規定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5年9月22日局授衛食藥字第115011694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臺中市食品藥物安全處115年4月9日查獲「沐氛身體去角質磨砂霜 | 莓莓C（製造日期：20250530）」、「沐氛身體去角質磨砂霜 | 香柚C（製造日期：20250530）」、「沐氛身體去角質磨砂霜 | 奇異C（製造日期：20250530）」等3種色號之化粧品，其包裝標示輸入產品之原產地（國）未以中文標示，且「輸入業者名稱」、「輸入業者電話」、「輸入業者地址」標示成「製造業者名稱」、「製造業者電話」、「製造業者地址」，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相關規定。

(桃)燙髮美容工會	
收	115-10-1
文	269
章	王泰元

三、本案係屬第3級回收，為保障民眾使用安全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桃園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、桃園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職業工會、桃園市理燙髮美容材料運送職業工會、桃園市藥師公會、桃園市藥劑生公會、桃園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保養品製作調配行銷從業人員職業工會

副本：

局長 賈 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